

附件

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数字创意产业类“鹏城优才卡（龙岗）”申报指南

为优化全区人才发展环境，做好高精尖人才服务保障工作，进一步完善人才服务机制，根据“深龙英才计划”有关工作要求，制定本申报指南。

一、发放对象

（一）鹏城优才卡（龙岗）发放对象应同时符合以下基本条件

1. 遵纪守法，诚实守信，有良好的职业道德。

2. 与重点企业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，上年度在企业全职工作9个月以上，申报时仍在该企业全职工作。

3. 当年认定为“‘深龙英才计划’数字创意重点企业”的企业人员。

（二）其他条件

1. 申领“五星卡”的人才，应在企业担任企业董事长、总经理（总裁）。

2. 申领“四星卡”的人才，应在企业担任企业副董事长、副总经理（副总裁）、总会计师（包括担任财务总监等职务的企业财务负责人）、总工程师（包括担任研发总监、技术总监等职务

的企业技术负责人)及以上职务人员,或是企业核心研发人员(包括企业技术研发部门主要负责人、或参与企业相关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 5 个及以上的人员)。

3. 申领“三星卡”的人才,应担任企业内设一级部门主要负责人及以上职务人员,或是从事技术研发或技能工作的人才。

(三)申报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,不得作为鹏城优才卡(龙岗)发放对象

1. 违反科研伦理的;
2. 弄虚作假、学术不端或严重违反职业道德的;
3. 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;
4. 严重违法或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;
5. 其他不适合推荐的情形。

二、申报材料

(一)深圳市龙岗区数字创意产业类“鹏城优才卡(龙岗)”申报表;

(二)申报人身份证、劳动(聘用)合同、社保材料、上年度银行工资流水、纳税证明、职务证明、公司内部公示情况。

三、申请方式

(一)主管部门根据企业上年度认定“深龙英才计划”数字创意重点企业的积分排名情况,通知企业可申报“鹏城优才卡”(龙岗)的类型和数量。

(二)企业组织符合条件的人员申报,并将人员名单在企业

内部公示 3 天。

(三) 申请单位登录龙岗区企业服务信息平台(网址: <https://qyfw.lg.gov.cn/#/home>) 并注册账号(如已注册可直接登录), 在要求时限内在线填报项目申请书, 并在该申报系统中上传其他申请材料的电子版扫描件(复印件需加盖申请单位公章后上传)后提交审核。申请获得通过后, 再根据要求提交纸质申请材料。

上述材料用 A4 纸正反面打印, 附目录, 按顺序合并装订成册并加盖骑缝公章, 一式三份。

四、受理机关

(一) 受理机关

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。

(二) 受理时间

网上填报受理时间: 2024 年 3 月 8 日-2024 年 3 月 22 日 24: 00 截止(稳岗补贴于 3 月 19 日 24: 00 截止)。

(三) 联系方式

业务受理联系: 温小姐, 联系电话: 0755-89591280;

平台技术联系: 0755-23602742, QQ: 2972069207。

(四) 受理地址

深圳市龙岗区清林中路海关大厦东座 1423。

五、决定机关

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。

六、办理程序

申请单位网上申报——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对申请材料进行初审——向区公共文化服务和产业促进中心提交申请材料——材料审核或现场考察——局党组会审议——拟定遴选名单并抄送区委人才办和区人力资源局。

七、办理时限

批次处理。

八、收费

不收费。

九、其他说明

（一）我局从未委托任何单位或个人为申请单位代理项目申报事宜，申请单位必须自主申报。我局将严格按照有关标准和程序受理，不收取任何费用。如有任何中介机构和个人假借我局工作人员名义向企业收费的，请知情者向我局举报。

（二）申请单位提交的材料应真实有效，不得弄虚作假。对申报材料弄虚作假的，撤销重点企业资格，终止有关政策待遇。